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2]14037-4 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都科技”）《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佳都科技《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佳都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佳都科技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佳都科技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2]14037-4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2021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18年11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70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874,723,1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根据发行结果，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874.723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4,723,000.00元。

截至2018年12月25日止，本公司已实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74.723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4,723,000.00元（大写：人民币捌亿柒仟肆佰柒拾贰万叁仟元整）。上述款项在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8,747,23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5,975,770.00元（大写：人民币捌亿陆仟伍佰玖拾柒万伍仟柒佰柒拾元整），已于2018年12月25日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缴存至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开立的账号为3602004429200327444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此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74,723,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含税合计人民币13,433,73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1,289,270.00元（大写：人民币捌亿陆仟壹佰贰拾捌万玖仟贰佰柒拾元整）。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12月26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8]23496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18年12月25日募集资金净额	865,975,770.00
减：2019年使用	77,230,022.23

项目	金额
减：2020 年使用	172,760,273.26
减：2021 年使用	159,444,671.54
减：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38,685,297.43
减：发行费用	4,686,472.30
减：临时补流	407,000,000.00
减：购买理财	-
加：理财收益	7,665,247.07
加：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3,424,442.41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258,722.7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19 年 1 月 2 日，本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 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分别与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招商银行广州富力中心支行、中国银行广州东山支行、广州银行吉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9 年 7 月 30 日，本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 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与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0 年 5 月 9 日，本公司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 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与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招商银行广州富力中心支行、广州银行吉祥支行、中国银行广州东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履行均未发生违规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招商银行广州富力中心支行、中国银行广州东山支行、广州银行吉祥支行五个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	3602004429200327444	活期存款	2,733,272.45
招商银行广州富力中心支行	120914824810888	活期存款	5,258,786.20
中国银行广州东山支行	673071078819	活期存款	3,810,052.54
广州银行吉祥支行	800217361902366	活期存款	5,456,611.18
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	3602004429200454492	活期存款	0.35
<u>合计</u>			<u>17,258,722.72</u>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2《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和结项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和结项情况。

（四）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五）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1 月 2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41,484,297.43 元，其中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额 38,685,297.43 元，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2,799,000.00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19]70 号《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1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6,00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2019年1月24日，公司使用56,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0年1月9日全部归还该笔用于临时补流的募集资金。

2019年1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5,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自2019年1月28日至2020年1月21日，公司分别在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广州银行吉祥支行、招商银行广州富力中心支行、中国银行广州东山支行购买了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截至2020年1月21日，公司已全部归还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理财单日最高余额24,766.74万元，共获得理财收益6,141,916.08元。

2020年1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1,30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2020年1月17日及18日，公司合计使用51,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1年1月6日全部归还该笔用于临时补流的募集资金。

2020年2月2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自2020年3月31日至2021年2月5日，公司分别在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广州银行吉祥支行、招商银行广州富力中心支行购买了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截至2021年2月5日，公司已全部归还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理财单日最高余额8,500万元，共获得理财收益1,092,240.50元。

2021年1月1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2021年1月12日及13日，公司合计使用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1年4月20日、2021年10月18日、2022年1月4日分别归还6,000.00万元、3,300.00万元、40,700.00万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见“二、（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总额			861,289,270.00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59,444,671.5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448,120,264.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截止期末承诺投 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 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城市视觉感知系统及智 能终端项目	否	558,303,200.00	558,303,200.00	100,600,853.23	297,613,918.79	53.31	2022 年 8 月 30 日	96,468,166.12	235,828,662.64	否	否
轨道交通大数据平台及 智能装备项目	否	316,419,900.00	316,419,900.00	58,843,818.31	150,506,345.67	47.57	2022 年 8 月 30 日	173,511,793.01	245,000,390.93	是	否
合计		874,723,100.00	874,723,100.00	159,444,671.54	448,120,264.46	51.23		269,979,959.13	480,829,053.5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两个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均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是位于梅州的募投项目实施载体的建设工程投资进度晚于预期所致。由于该地块建筑的航空限高调整,公司直至2020年3月13日才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开始主体工程建设。公司目前正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为保证工程项目质量,公司按阶段结算,且一般按照实际完工量的70%-90%支付工程结算款,实际完工进度高于投资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9年1月1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3,868.53万元,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279.90万元,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9]70号《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鉴证确认,共置换资金4,148.4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1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6,00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2019年1月24日,公司使用56,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0年1月9日全部归还该笔用于临时补流的募集资金。 2020年1月1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1,30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2020年1月17日及18日,公司合计使用51,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1年1月6日全部归还该笔用于临时补流的募集资金。 2021年1月1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2021年1月12日及13日,公司合计使用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1年4月20日、2021年10月18日、2022年1月4日分别归还6,000.00万元、3,300.00万元、40,700.00万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年1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5,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自2019年1月28日至2020年1月21日,公司分别在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广州银行吉祥支行、招商银行广州富力中心支行、中国银行广州东山支行购买了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截至2020年1月21日,公司已全部归还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理财单日最高余额24,766.74万元,共获得理财收益合计6,141,916.08元。 2020年2月2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自2020年3月31日至2021年2月5日,公司分别在工商银行广州白云路支行、广州银行吉祥支行、招商银行广州富力中心支行购买了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截至2021年2月5日,公司已全部归还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理财单日最高余额8,500万元,共获得理财收益1,092,240.50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编制单位: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说明:“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1: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启动时间为2018年9月1日,预计建设期三年。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部分达产。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历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 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期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	城市视觉感知系统 及智能终端项目	不适用	3,833.33	13,416.67	19,166.67	3,712.68	10,223.37	9,646.82	23,582.86	否
2	轨道交通大数据平台 及智能装备项目	不适用	1,980.00	6,930.00	10,890.00	1,023.61	6,125.25	17,351.18	24,500.04	是
合计			<u>5,813.33</u>	<u>20,346.67</u>	<u>30,056.67</u>	<u>4,736.29</u>	<u>16,348.62</u>	<u>26,998.00</u>	<u>48,082.90</u>	

注 1：城市视觉感知系统及智能终端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为深度学习软件平台、AI+人脸识别综合应用平台、AI+车辆结构化综合应用平台、智能交通大数据平台、商用一脸通平台及智能终端五个产品的软硬件设计研发、测试验证、服务支持、推广营销及环境构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部分达产，实现效益以项目研发产品面向行业用户销售及提供服务取得的毛利为计算依据。

注 2：轨道交通大数据平台及智能装备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为地铁综合监控云平台、基于大数据分析的故障预测及健康管理系统、基于云计算的新型自动售检票机、地铁新型多媒体站台屏蔽门四个产品的软硬件设计研发、测试验证、服务支持、推广营销及环境构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部分达产，实现效益以项目研发产品面向行业用户销售及提供服务取得的毛利为计算依据。